证券代码:688077 证券简称:大地熊 公告编号:2021-021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3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拟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及核查情况如下: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1、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以下简称"《激励对象名单》")等公告。

2、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至2021年4月23日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共计10天。在公示期间内,公司员工可通过书面及通讯方式向公司监事会反馈意见。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监事会根据《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列入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2、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董事会认为其他需要激励的人员。其中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熊永飞,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谭新博,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除此之外,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的配偶、父母、子女。

4、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88077 证券简称:大地熊 公告编号:2021-022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4月2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庐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万山园区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3
普通股股东人数	2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51,013,80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51,013,8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3.767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3.767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熊永飞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董学春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均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1,013,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1,013,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1,013,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1,013,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1,013,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1,013,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贷款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1,013,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1,013,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8,766,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1,013,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1,013,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38,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38,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	《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38,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38,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	《关于2021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38,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均获审议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6、8、9、10、11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9,关联股东熊永飞、衣晓飞为关联方安徽包钢稀土永磁合金制造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在本项议案中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为32,247,000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

律师:鲍金桥、夏旭东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律师认为:大地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和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提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4日

● 报备文件

(一)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03288 证券简称:海天味业 公告编号:2021-018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4月2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文沙路21号之一四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419,062,44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4.652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庞康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6人,程雪女士、何廷伟先生、朱滔先生因工作出差原因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桂军强先生因工作出差未能出席;

3、公司董事会秘书张欣女士出席本次会议;公司财务负责人管江华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17,179,466	99.9221	200,977	0.0083	1,682,004	0.0696

2、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17,179,266	99.9221	201,177	0.0083	1,682,004	0.0696

3、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17,179,466	99.9221	200,977	0.0083	1,682,004	0.0696

4、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17,375,443	99.9302	5,000	0.0002	1,682,004	0.0696

5、议案名称: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18,639,846	99.9825	400	0.0000	422,201	0.0175

6、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18,523,820	99.9777	116,426	0.0048	422,201	0.0175

7、议案名称:公司2021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18,585,886	99.9802	54,360	0.0022	422,201	0.0176

8、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14,754,438	99.8219	2,626,005	0.1085	1,682,004	0.0696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66,756,506	97.8377	44,557,081	1.8419	7,748,860	0.3204

10、议案名称: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3,868,816	99.8026	600	0.0002	422,201	0.1972

1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18,457,723	99.9750	163,420	0.0067	441,304	0.0183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186,914,588	99.7126	116,426	0.0621	422,201	0.2253
7	公司2021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186,976,654	99.7457	54,360	0.0289	422,201	0.2254
8	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83,145,206	97.7018	2,626,005	1.4008	1,682,004	0.8974
9	关于公司2021年度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135,147,274	72.0965	44,557,081	23.7697	7,748,860	4.1338
10	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187,030,414	99.7744	600	0.0003	422,201	0.225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一、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0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广东海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庞康、程雪、陈军阳。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1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与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其他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与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律师:白维、夏雪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贵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及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合法,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0166 证券简称:福田汽车 编号:临2021-042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1年4月12日,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电子邮件、传真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委员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名/治理委员会对该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发表了同意意见。

本公司共有董事11名,截至2021年4月23日,共收到有效表决票11张。董事会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委员的议案》,决议如下:

1、选举顾鑫董事为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张建勇同志不再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2、选举顾鑫董事为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内控委员会委员,张建勇同志不再担任董事会审计/内控委员会委员。

(二)《关于公司与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4位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且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并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内控委员会对该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发表了同意意见。

本公司共有董事11名,依据《规则》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常瑞回避表决。截至2021年4月23日,共收到有效表决票10张。董事会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决议如下:

1、同意公司与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2021年度关联交易额度为110,801.36万元,允许公司与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的2021年度关联交易金额在110,801.36万元范围内调整使用。

2、授权经理部门办理相关事宜。

本议案尚须提交福田汽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具体情况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临2021-044号公告)。

特此公告。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166 证券简称:福田汽车 编号:临2021—043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1年4月12日,公司以电子邮件、传真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第八届监事会监事调整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第八届监事会监事调整的议案》

近日,公司接到常柴股份有限公司、诸城市义和车桥有限公司、山东莱动内燃机有限公司、青岛青特众力车桥有限公司(截至2021年4月6日合计持有公司3.74%股份)的联合提名函:提名陈宫博同志为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本公司共有监事9名,截至2021年4月23日,共收到有效表决票9张。监事会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八届监事会监事调整的议案》,决议如下:

1、提名陈宫博同志为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2、陈忠义同志不再担任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公司监事会对陈忠义同志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精神和为公司治理水平提升作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诚挚的感谢。

上述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尚须提交福田汽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二)《关于公司与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公司共有监事9名,依据《规则》有关规定,关联监事吴海山回避表决。截至2021年4月23日,共收到有效表决票8张。监事会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决议如下:

1、同意公司与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2021年度关联交易额度为110,801.36万元,允许公司与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的2021年度关联交易金额在110,801.36万元范围内调整使用。

2、授权经理部门办理相关事宜。

本议案尚须提交福田汽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附件:陈宫博同志简历

陈宫博同志简历

姓 名:陈宫博　性 别:男

民 族:汉 族　出生日期:1988年2月27日

政治面貌:中共党员　学 历:本科

最近五年历任:

2013年07月至今 诸城市义和车桥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8月至今 诸城市义和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长

2019年02月至今 长沙义和车桥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0月至今 山东普克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法定代表人

现任:

诸城市义和车桥有限公司 董事

诸城市义和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长

长沙义和车桥有限公司 董事

山东普克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法定代表人

陈宫博同志没有《公司法》第146条和中国证监会禁止的情形,具备担任监事的资格。

证券代码:600166 证券简称:福田汽车 编号:临2021—044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行为,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等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对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任何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年4月12日,公司以电子邮件、传真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公司与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4位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且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并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与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公正、公允、公平原则,交易价格公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关于公司与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关于公司与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内控委员会对该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发表了同意意见如下:

公司与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公正、公允、公平原则,交易价格公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审计/内控委员会同意《关于公司与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公司与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本公司共有董事11名,依据《规则》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常瑞回避表决。截至2021年4月23日,共收到有效表决票10张。董事会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决议如下:

1、同意公司与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2021年度关联交易额度为110,801.36万元,允许公司与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的2021年度关联交易金额在110,801.36万元范围内调整使用。

2、授权经理部门办理相关事宜。

本议案尚须提交福田汽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与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1年1月份-3月份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原材料等	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	109,014.96	5.12%	0	0	0	2021年新发生业务
公司提供土地、厂房租赁等		535.23	2.48%	101.51	0	0	
其他		1251.17	0.19%	0	0	0	
总计		110,801.36	2.69%	101.51	0	0	-

本次公司与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2021年度的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110,801.36万元,该授权交易超过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因此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法定代表人:冯静

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主要股东:康明斯电力新加坡有限公司持股50%、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0%。

历史沿革:2020年12月25日成立。

主营业务:生产和组装柴油发动机、天然气发动机尾气排放处理系统产品;销售柴油发动机、天然气发动机尾气排放处理系统产品及相关零部件;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开发;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住所: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沙阳路老牛湾村北27幢。

2020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2020年12月25日公司新成立,尚无财务数据。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常瑞担任该公司董事,本公司监事吴海山担任该公司董事,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三)的规定,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作为公司关联方,公司与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可以充分利用福田汽车和康明斯在市场、产品的协同优势,履约能力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交易内容:根据双方生产经营需要,2021年度公司向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等,公司提供土地、厂房租赁等及其他,预计交易金额为110,801.36万元。

(二)定价政策及原则:上述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价格,均采取同类产品类比定价结合市场竞争比价进行定价,且交易价格均不高于市场同类产品的平均价格;其他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按结合耗费成本,与关联交易方股东议定定价。关联董事/高管没有因其身份而不当得利,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之情形。该项关联交易对股东是公平合理的。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与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主要是为保障公司后处理战略资源安全性,解决"整车+发动机+后处理"系统集成问题,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上述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等,采购交易金额占公司同类业务比例很小,此关联交易不会对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任何影响;该关联交易符合商业惯例,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等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525 证券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21040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1年4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白雪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具体详见公司2021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和《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监事会意见:

1、公司严格按照股份制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2020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均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0年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2、我们保证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3、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4、截至本意见发表之时,未发现参与2020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意见: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及公司制定的《内部控制制度》等规定开展内部控制工作,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监事会将积极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工作开展情况,督促董事会及管理层持续完善内部控制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详见公司2021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2020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20年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863,132.24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从母公司本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0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1,908,855,119.79元,加本期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产生的未分配利润2,868,376.06元,减本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0元,未分配利润余额为-1,902,123,611.49元,本次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0元。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2020年度存在未弥补亏损,公司不具备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为了支持公司发展,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未来发展,并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利益,公司2020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意见:为确保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的需求,更好地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结合公司章程中关于分红条件的规定与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2020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详见公司2021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对公司应收账款、存货等资产进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计提合理,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本次进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具体详见公司2021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详见公司2021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525 证券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21041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业绩及利润分配预案投资者说明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内容:长园集团2020年年度业绩及利润分配预案投资者说明会

●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7日(星期五)11:00-12:00,通过全景网与上证e访谈与投资者沟通交流。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召开地点:全景网(http://ir.p5w.net)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上证e访谈"栏目(http://sns.sseinfo.com)

● 问题征集方式:投资者可于2021年4月30日(星期五)23:59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zqb@cyg.com。公司将于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0年年度业绩及利润分配预案具体情况,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定于2021年5月7日通过网络互动方式召开2020年年度业绩及利润分配预案投资者说明会(以下简称"说明会"),就2020年度公司业绩及利润分配预案等情况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的时间、方式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7日(星期五)11:00-12:00,通过全景网与上证e访谈与投资者沟通交流。

2、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3、会议召开地点:全景网(http://ir.p5w.net)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上证e访谈"栏目(http://sns.sseinfo.com)。

三、参加人员

出席公司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吴启权先生、副总裁朱晓军先生、董事会秘书顾宁女士、财务负责人姚泽先生及相关工作人员。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投资者可在2021年5月7日相应时间段通过互联网登录全景网(http://ir.p5w.net)及"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上证e访谈"栏目(http://sns.sseinfo.com)直接参与公司本次网上投资者说明会。

投资者可于2021年4月30日(星期五)23:59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zqb@cyg.com。公司将于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顾宁、李凤

联系电话:0755-26719476

联系邮箱:zqb@cyg.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全景网(http://ir.p5w.net)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互动内容。

特此公告。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525 证券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21035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20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为: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七条规定,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应同时满足的条件:(1)公司年末资产负债率未超过百分之七十;(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数;(3)当年年度盈利且不存在未弥补亏损;(4)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存在未弥补亏损,公司不具备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为了支持公司发展,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未来发展,并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利益,公司2020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一、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863,132.24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从母公司本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0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1,908,855,119.79元,加本期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产生的未分配利润2,868,376.06元,减本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0元,未分配利润余额为-1,902,123,611.49元,本次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0元。

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公司2020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方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0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七条规定,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应同时满足的条件:(1)公司年末资产负债率未超过百分之七十;(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数;(3)当年年度盈利且不存在未弥补亏损;(4)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存在未弥补亏损,公司不具备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为了支持公司发展,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未来发展,并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利益,公司2020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董事会意见

基于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分红条件,公司2020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该预案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四、监事会意见

为确保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的需求,更好地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结合公司章程中关于分红条件的规定与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2020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章程》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而做出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此项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525 股票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21036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2020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各项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具体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报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2020年12月31日减值准备	2020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计提比例	2020年度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应收账款	340,079.15	39,643.03	300,436.12	11.66%	6,128.33
应收款项融资	22,391.48	111.86	22,391.48	0.50%	47.50
其他应收款	53,963.88	8,395.19	45,568.69	15.56%	1,157.54
长期应收款	10,326.32	9,349.80	976.52	90.54%	-1,373.38
存货	165,164.83	21,775.39	143,389.44	13.18%	5,819.08
商誉	368,985.92	189,970.21	179,015.71	51.48%	213.85
合计	960,911.58	269,245.48	691,777.96	/	11,992.92

注:根据金融工具准则第22号规定,企业应当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应收款项融资的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应减少应收款项融资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详细情况

(一)本次应收账款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2020年度计提应收账款减值准备6,128.33万元,主要包括长园和鹰计提2,933.30万元,长园深瑞计提2,506.96万元,珠海运泰利计提926.20万元。

(二)本次应收款项融资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2020年度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47.50万元,主要为公司对在手的商业承兑汇票计提减值准备。

(三)本次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2020年度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1,157.54万元,主要为对华美迅达电力股权转让款计提坏账准备,其中包括上海国电计提1,192.85万元、罗宝投资计提608.01万元;集团总部本年转回坏账准备1,252.84万元(主要是收到罗宝恒坤公司款项)。

(四)本次长期应收款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2020年度长期应收款转回坏账准备1,373.38万元,主要是长园和鹰收回融资租赁款。

(五)本次存货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2020年度计提存货减值准备5,819.08万元,主要包括长园和鹰计提3,068.87万元,长园深瑞计提2,813.62万元。

(六)本次商誉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公司聘请北方亚事、深圳中洲评估机构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明确约定该项评估用于商誉减值测试,公司对商誉减值测试中重要环节予以必要的复核,严格遵守测试程序,充分评估相关减值金额计提的充分性及合理性,及时将商誉减值信息提供给年审会计师事务所。2020年度对长园天弓商誉计提减值准备213.85万元。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本年合并报表中利润总额11,992.92万元,减少商誉213.85万元,减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等应收款项5,912.49万元,减少其他综合收益47.50万元,减少存货5,819.08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以上商誉和长期股权投资相关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年度不可转回。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并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计提合理,能够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资产情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此项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对公司应收账款、存货等资产进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计提合理,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本次进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四日

股票代码:600525 股票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21032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0年11月24日至2021年4月23日,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共收到以下政府补助: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补助金额	取得依据	类型	会计科目
软件增值税退税	5,269.52	财税〔2011〕100号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财政扶持资金、补助资金等	910.80	珠府〔2020〕11号/深府〔2019〕1号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专项科技款、科技研发资金、科技工作现金奖	400.00	深科技创新〔2021〕5号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专项科技款、科技研发资金、科技工作现金奖	24.00	珠科创[2020]54号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合计	6,604.32	/	/	/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要求,2020年11月至2021年4月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6,204.32万元,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400万元。

最终账务处理结果以会计师审计意见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191 证券简称:华资实业 公告编号:2021-011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二次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21年1月30日披露了《2020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将在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现就公司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一、预计公司2020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800万元左右。

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1,800万元左右。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1、股权投资资产预计损失3,275万元

因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被裁定破产,公司子公司乳泉奶业有限公司持有的该行32,751,955.45元股权投资资产全额形成损失。

2、预计债权投资减值损失12,000万元

公司与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新时代信托?恒新6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以自有资金1.2亿元认购合同项下的信托产品。根据合同约定该信托计划到期日延至2021年7月20日。

截至2020年1月20日前,公司按期全部收回该信托计划收益;

自2020年1月21日至本公告日,公司未按约定收到信托分配收益。

2021年1月20日,新时代信托向公司提供《新时代信托?恒新6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55期临时报告》,报告显示,该信托计划交易对手千禧世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到期未支付回购价款,该事项将对受益人我公司权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因交易对手发生的违约事项,致使信托计划无法按约定向受益人我公司分配信托利益。

本公司购买的信托计划对应的底层资产为<恒新105号>单一财产权信托,即千禧世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合法持有的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收益权,华夏人寿已于2020年7月17日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实施接管,该项股权收益权具有重大损失风险。

目前公司积极与新时代信托沟通,新时代信托业已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实施接管,同时无法与千禧世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取得联系。

基于上述情况,公司预计该信托计划收回本金和收益存在重大风险,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四、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1亿元

公司主营业务以加工原糖为主,贸易销售糖做一部分。由于加工量少,根据新企业会计准则,贸易糖销售收入不计入主营业务收入,此外房屋出租也不计入主营业务收入,公司预计营业收入将低于人民币1亿元。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0年年报为准。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司发布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特此公告。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4日